

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云建市〔2019〕51号

全面落实建筑领域用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工作情况通报

(第二期)

各县(市、区)住建局、云浮新区公建局,各建设、施工企业:

为切实加强建筑施工现场从业人员到岗履职的监管,落实用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机制(以下简称“两制”),从源头上规范建筑市场各方建设主体责任,有效维护社会稳定。现将2019年8月份有关工作推进落实情况通报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7月、8月份各县(市、区)新报建项目安装实名制考勤情况如下:

辖区	7月			8月		
	新报建项目(个)	已安装实名制(个)	未安装实名制(个)	新报建项目(个)	已安装实名制(个)	未安装实名制(个)
市区	5	1	4	1	0	1
云城区	0	0	0	0	0	0

云安区	0	0	0	1	0	1
郁南县	4	0	4	2	0	2
新兴县	10	0	10	9	1	8
罗定市	5	3	2	2	0	2
新区	2	1	1	4	1	3
合计	26	5	21	19	2	17

（新报建项目安装实名制通道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1、附件 2。）

（二）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自报开展工作情况如下：（自报检查项目具体情况详见附件 3）

1. 云城区住建局报送的 6 个检查项目，有检查表无盖章，汇报情况中项目存在的问题没有具体列出，不够清晰；

2. 云安区住建局报送的 6 个检查项目，有检查表无盖章，汇报情况清晰，相对较好；

3. 郁南住建局报送的 6 个检查项目，有检查表且有施工单位（项目部）盖章，汇报情况中项目存在的问题没有具体列出，不够清晰；

4. 新兴住建局报送的 6 个检查项目，有检查表且有施工单位（项目部）盖章，汇报情况清晰，整体良好；

5. 罗定住建局报送的 6 个检查项目，没有检查表，汇报情况中项目存在的问题没有具体列出，不够清晰；

6. 新区公建局报送的 6 个检查项目，没有检查表，汇报情况清晰，且有报送 7 月份的整改复查情况，相对较好。

二、存在问题

（一）推进工作力度不足

通过 8 月份各县（市、区）住建部门自报送的工作情况，说明“两制”工作开展比 7 月份有所进步，但抓工作推进力度还有所欠缺、不足。通过 7 月和 8 月份新报建项目落实实名制考勤情况分析，各建设主管部门工作重点和思路不够清晰，新报建项目领取施工许可证后，各质量安全监督部门未能及时督促施工企业安装实名制考勤。

（二）上传数据质量不高

通过查看实名制平台，普遍存在数据未规范上传或未完整上传情况，数据质量不高。如工程在平台注册完成后，或未及时上传任何“两制”信息（签订劳动合同信息、实名考勤信息、工资发放记录等），或工程注册完成后，只上传部分“两制”信息（工程概况、班组、人员实名制信息等）。

三、工作要求

（一）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强化主体责任

各县（市、区）住建部门、施工企业要进一步认清形势、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全面落实实名制和分账支付工作是势在必行，是规范建筑市场基本制度，要高度重视用工实名制和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工作，切实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指派专人专职负责，按要求全面落实好“两制”工作，维护好企业自身和劳务工人的合法权益。

（二）进一步加强施工现场巡查、督查

各级质量安全监督部门要加大项目施工现场巡查的力度，重点对未完成实名制平台注册、对接、并录入上传信息的、未全面落实开展实名制考勤和落实工人工资支付分账管理的工程项目进行检查、督查，对照附件 1、2 项目情况，在一个月内督促企业全面安装实名制考勤。

（三）进一步加强通报约谈

我局将依据平台对接上传数据情况和各县（市、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自报开展工作情况，每月对全市各在建工程项目工作开展情况予以全市通报。我局将于 9 月、10 月、12 月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对未全面落实“两制”工作的项目列为重点抽查对象，对整改不到位的企业上报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 附件：1. 7 月份各县（市、区）新报建项目实施实名制情况一览表
2. 8 月份各县（市、区）新报建项目实施实名制情况一览表
3. 8 月份各县（市、区）自报检查项目情况一览表

云浮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9 年 9 月 9 日

